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AN ON HOLDINGS

均安控股

**KWAN ON HOLDINGS LIMITED**

**均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55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均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3	<b>637,250</b>	780,404
服務成本		<b>(564,002)</b>	(716,312)
毛利		<b>73,248</b>	64,092
其他收益	3	<b>2,215</b>	1,511
其他所得收益	3	<b>1,219</b>	1,750
行政開支		<b>(31,307)</b>	(27,83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b>(3,000)</b>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b>(5,000)</b>	–
財務成本	5	<b>(2,707)</b>	(2,822)
除稅前溢利		<b>34,668</b>	36,701
所得稅開支	6	<b>(4,361)</b>	(3,16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	<b>30,307</b>	33,53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27,075</b>	33,344
非控股權益		<b>3,232</b>	192
		<b>30,307</b>	33,53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b>2.65</b>	3.4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486	40,3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3,000
預付款項		7,084	3,429
		<u>48,570</u>	<u>46,74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80	6,71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65,329	56,8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49,377	139,462
可退回稅項		–	420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	–
應收聯合經營公司其他合作夥伴之款項		3	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345	58,0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0,455	194,368
		<u>499,389</u>	<u>455,814</u>
<b>流動負債</b>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5,751	60,3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5,591	137,357
應付董事款項		–	95,000
銀行借貸	10	21,135	73,902
應繳所得稅		2,082	494
		<u>204,559</u>	<u>367,07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94,830</u>	<u>88,73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43,400</u>	<u>135,486</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u>268</u>	<u>6</u>
<b>資產淨值</b>		<b><u>343,132</u></b>	<b><u>135,480</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11,000	9,600
儲備		<u>329,379</u>	<u>122,4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40,379</b>	132,029
非控股權益		<u>2,753</u>	<u>3,451</u>
<b>權益總額</b>		<b><u>343,132</u></b>	<b><u>135,480</u></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均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版)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2801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港元。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就有關建築、水務、地盤平整、道路工程及渠務以及斜坡加固之土木工程合約提供建造及維修工程。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就有關建築、水務、地盤平整、道路工程及渠務以及斜坡加固之土木工程合約提供建造及維修工程。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有關資料乃專注於本集團整體之經營業績，因本集團的資源統一，故並無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香港(基於客戶的所在地劃分)，而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基於資產所在地劃分)。

### 主要客戶資料

相應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客戶A	141,043	不適用 <sup>1</sup>
– 客戶B	108,456	115,593
– 客戶C	345,913	452,825

<sup>1</sup> 相關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不超過10%。

### 3. 收入、其他收益及其他所得收益

####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入指已收及應收已進行合約工程的金額，亦為本集團營業額。

#### 其他收益及其他所得收益

年內本集團已確認的其他收益以及其他所得收益及虧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其他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261	169
顧問費收入	310	300
雜項收入	1,644	1,042
	<u>2,215</u>	<u>1,511</u>
<b>其他所得收益</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附註)	1,219	1,750

附註：

該款項包括約7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77,000港元)為就汽車報廢自政府收取之特惠款項。收取該等特惠款項概無任何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 4.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溢利乃經扣除：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80	880
折舊	4,865	4,769
經營租賃租金，有關：		
— 租賃土地及樓宇	5,685	4,048
— 廠房及設備	461	63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4,061	4,75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	84,800	86,8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162	3,399
	<hr/>	<hr/>
僱員成本總額	<b>92,023</b>	94,954
	<hr/> <hr/>	<hr/> <hr/>

####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融資租賃	—	1
— 銀行貸款	2,707	2,629
應付非流動保留金之推算利息開支	—	192
	<hr/>	<hr/>
	<b>2,707</b>	2,822
	<hr/> <hr/>	<hr/> <hr/>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u>4,099</u>	<u>3,21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262</u>	<u>(51)</u>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u><u>4,361</u></u>	<u><u>3,165</u></u>

香港利得稅按於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一七年：16.5%) 計算。

##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派發或建議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 盈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u>27,075</u></u>	<u><u>33,344</u></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020,219</u></u>	<u><u>960,000</u></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兩個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51,777</u>	<u>61,662</u>
應收保留金	29,570	27,895
減：應收保留金減值撥備	<u>(20)</u>	<u>(20)</u>
應收保留金淨額	29,550	27,875
其他應收款項	3,410	3,521
向分包商發出借記通知單	70,846	38,241
出售證券投資之應收代價	86,006	-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095)</u>	<u>(1,095)</u>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59,167	40,667
預付款項及按金	<u>15,967</u>	<u>12,68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56,461	142,891
減：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款項	<u>(7,084)</u>	<u>(3,429)</u>
	<u><u>249,377</u></u>	<u><u>139,462</u></u>

計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乃為應收附屬公司卓裕工程有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達1,0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66,000港元）。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出之平均信貸期為21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之應收保留金預期於報告期後一年後收回。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48,109	50,997
30日後但90日內	3,369	10,388
90日後但180日內	13	30
180日後但365日內	286	247
	<u>51,777</u>	<u>61,662</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為3,6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665,000港元)的應收賬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其主要為政府部門，信貸風險極微。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並無個別或集體被視為出現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48,109	50,997
已逾期但無減值：		
30日內	3,369	10,388
30日後但90日內	13	30
90日後	286	247
	<u>51,777</u>	<u>61,66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變動：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u>1,115</u>	<u>1,11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總結餘約為1,1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15,000港元)個別減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長期無法收回。個別減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基於其客戶之信貸記錄，例如財政困難或拖欠付款，以及當前市況而確認。

## 10.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須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b>21,135</b>	73,902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銀行借貸的賬面值*	<b>10,475</b>	62,302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須按要求償還 條款的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載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b>10,660</b>	11,600
	<b>21,135</b>	73,902

\* 到期金額乃根據載列於貸款協議之計劃還款日期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抵押銀行借貸按浮動年利率4.25%至6%(二零一七年：4%至6.75%)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其他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抵押：

- (a) 約達11,345,000港元之銀行存款；
- (b) 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作出之公司擔保；
- (c)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in Vision Holdings Limited(「Win Vision」)簽立之公司擔保以及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作出之公司擔保；及
- (d) 約達32,224,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其他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抵押：

- (a) 約達58,033,000港元之銀行存款；
- (b) 黃先生簽立之個人擔保(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解除)以及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作出之公司擔保；
- (c)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in Vision Holdings Limited(「Win Vision」)簽立之公司擔保以及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作出之公司擔保；及
- (d) 約達32,882,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000,000港元)。

## 11. 股本

	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960,000,000</u>	<u>9,600</u>
認購股份(附註i)	<u>140,000,000</u>	<u>1,40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00,000,000</u>	<u>11,000</u>

附註i：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華冠集團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則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40,000,000股股份，作價每股1.30港元。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完成。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82,000,000港元，已用於將參與投標之項目。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 12. 比較數字

比較數字中約977,000港元之其他收益已重新分類為其他所得收益以使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本公司董事認為，此重新分類能造成更合適的方式以反映本公司之核心業務。此重新分類對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或虧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作為承建商於香港從事(i)提供水務工程服務；(ii)提供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及地盤平整工程；(iii)提供斜坡及擋土牆的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及(iv)提供建築工程。

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均安建築為香港政府發展局工務科保存之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內可競投水務工程服務的丙組承建商（經確認者）之一、可競投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的丙組承建商（經確認者）之一、可競投地盤平整服務的乙組承建商（經確認者）之一，以及可競投樓宇服務的甲組承建商（試用）之一。

以下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手頭合約：

合約編號	客戶	合約詳情	原訂／延長 完成日期	估計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已確認 之累計收入 百萬港元	預期將予 進一步 確認之收入 百萬港元
由均安建築投標的合約						
15/WSD/11	水務署（「水務署」）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2期－離島區水管工程	5/4/2016 <sup>(1)</sup>	169.3	169.3	-
KL/2012/0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	啟德發展計劃－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 第4期基礎設施	2/9/2017	820.1	819.8	0.3
GE/2012/11	土木工程拓展署	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2009年，C組， 大嶼山及喜靈洲防治山泥傾瀉工程	16/3/2016 <sup>(2)</sup>	99.0	99.0	-
GE/2013/06	土木工程拓展署	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2008年，J組， 新界防治山泥傾瀉工程	23/4/2016 <sup>(2)</sup>	120.7	120.7	-
GE/2013/17	土木工程拓展署	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2008年，M組， 大嶼山北防治山泥傾瀉工程	19/1/2016 <sup>(2)</sup>	79.0	79.0	-

合約編號	客戶	合約詳情	原訂／延長 完成日期	估計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已確認 之累計收入 百萬港元	預期將予 進一步 確認之收入 百萬港元
20130375	房屋委員會	東涌56區建議開發相關主要基建工程	29/2/2016 <sup>(1)</sup>	47.2	47.2	-
GE/2013/16	土木工程拓展署	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2008年，N組， 於西大嶼山的深屈、大澳東、上羗山及 羗山道東的防治山泥傾瀉工程	21/4/2018	225.8	219.9	5.9
CV/2015/01	土木工程拓展署	為道路構築物提供暢道通行設施 —第1組第2份合約	8/11/2019	254.1	109.5	144.6
CDO2015034	香港中文大學	斜坡鞏固工程—JJ組環迴東路上斜坡的 天然山坡災害防治工程 (天然山坡參考編號NT01)	17/9/2016 <sup>(1)</sup>	15.2	10.2	5.0
GW/2015/05/038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西九文化區第1期發展的 公共基礎建設(第1組)	9/1/2018	128.9	90.1	38.8
NE/2016/04	土木工程拓展署	古洞北新發展區第29區特建安老院舍 綜合大樓地盤平整和相關基礎設施工程	4/11/2017	13.4	9.8	3.6
NE/2016/05	土木工程拓展署	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用地—行人 連繫設施工程第一期	30/3/2020	299.0	30.9	268.1
2018-JA-JPCT-01	JPC Group (Thailand) Co. Ltd.	位於泰國布吉Chalong Bay的 JW Marriott and Courtyard Hotel	30/11/2018	403.5	-	403.5
總計					<u>1,805.4</u>	<u>869.8</u>

附註 (1)： 延長完成日期為之前與客戶協定之日期。本集團已就進一步延長時間向客戶提交申請，於本報告年度日期該申請正由客戶考慮。

(2)： 大致完成日期

## 由本集團合營公司或聯合經營公司投標的合約

合約編號	客戶	合約詳情	原訂／延長 完成日期	估計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估計本集團 將予收取 之總收入 百萬港元	本集團已 確認之累計 收入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本集團 將予進一步 確認之收入 百萬港元
HY/2014/12	路政署 (「路政署」)	為道路構築物提供無障礙 通道設施－第3期第6份合約	15/7/2019	215.2	109.8	84.8	25.4
NE/2014/03	土木工程拓展署	蓮塘／香園圍口岸土地平整 及基礎建設工程－第7份合約	10/9/2019	462.0	5.0	4.5	0.5
HY/2013/19	路政署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 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27/12/2019	585.0	298.4	181.1	117.3
HY/2014/14	路政署	屯門公路－虎地段 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27/6/2020	462.8	236.0	77.0	159.0
CV/2015/08	土木工程拓展署	為道路構築物提供暢道 通行設施－第1組第3份合約	28/1/2020	158.5	103.0	40.2	62.8
1/WSD/17(L)	水務署	水務工程定期合約地區L－ 大嶼山及離島	31/8/2020	198.1	101.0	8.6	92.4
總計					853.2	396.2	457.4

## 財務回顧

### 收入

報告年度錄得約6億3,7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7億8,040萬港元)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18.3%或約1億4,320萬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水務工程	108,456	115,593
道路工程及渠務及地盤平整	447,452	504,850
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	81,342	159,961
	<b>637,250</b>	<b>780,404</b>

水務工程服務收入下跌6.2%至約1億85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億1,560萬港元)。收入下跌是由於合約10/WSD/10已於報告年度內大致完工。

於報告年度內，道路工程及渠務分類之收入減少11.4%至約4億4,75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億49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合約KL/2012/03和TK/2008/01貢獻的收入減少所致。該等合約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確認約1億4,26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億6,350萬港元)收入，而新合約NE/2016/05、CV/201508、CV/2015/01及NE/201604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貢獻約1億2,250萬港元收入(二零一七年：約5,870萬港元)抵銷了部份跌幅。

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於報告年度的收入有所下跌，主要乃由於項目GE/2013/16已於報告年度內大致完工所致。故此，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於報告年度的收入減少49.1%至約8,1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億6,000萬港元)。

###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億1,630萬港元減少至報告年度約5億6,400萬港元，減幅為21.3%。服務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在報告年度內多個工程項目完成或大致完成令分包費用及採購材料減少約1億4,250萬港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按已施工工程分類劃分的毛利率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水務工程	19.6%	7.6%
道路工程及渠務及地盤平整工程	17.0%	5.2%
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	62.1%	32.5%

於報告年度，水務工程服務之毛利率上升至19.6%（二零一七年：7.6%）。毛利率上升主要乃由於合約9/WSD/13之保養期已於報告年度內結束，以及於報告年度內合約10/WSD/10大致完工並已收取額外款項，再加上新合約1/WSD/17所產生之毛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貢獻相對較高的毛利率。

道路工程及渠務以及地盤平整工程服務於報告年度之毛利率上升至17.0%（二零一七年：5.2%）。該毛利率上升主要是因為合約DC/2012/05之保養期已於報告年度內結束，以及就合約HY/2014/14確認收入。

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於報告年度之毛利率大幅上升至62.1%（二零一七年：32.5%）。毛利率上升主要乃由於合約GE/2010/21於報告年度內完成令所確認的收入增加，以及項目GE/2012/11、GE/2013/06及GE/2013/17於報告年度完成時將已收取之款項一次性確認為收入。

## 其他收益及其他所得收益

報告年度之其他收益及其他所得收益約為3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30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新合營公司合約1/WSD/17產生的服務收入增加約70萬港元以及出售汽車產生之收益減少約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80萬港元）。

## 行政開支

報告年度的行政開支約達3,1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780萬港元)，增幅為12.5%。行政開支增加主要乃由於報告年度內僱員成本(尤其是董事酬金)增加約1,98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530港元)。

## 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向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之持牌法團投資約800萬港元，包括約300萬港元為34.5%股本權益投資，另500萬港元為債項，旨在使本集團之業務更多元化。根據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由於未能物色客戶產生足夠收入，該聯營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約730萬港元虧損，並錄得約180萬港元負債淨額。

鑒於此等減值跡象，已對聯營公司之權益進行減值評估。

於評估可收回成數時，乃採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模式計算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因此，已確認約800萬港元之減值虧損。

## 財務成本

報告年度之財務成本約為27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80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4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20萬港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乃由於項目產生之溢利增加，而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為不可扣稅。

##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報告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達3,0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350萬港元)。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主要是因為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服務的項目所產生的毛利增加，惟被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3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500萬港元所抵銷。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億9,48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8,870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億610萬港元，升幅約為232.2%。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44倍（二零一七年：約1.24倍）。流動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使用現金購置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辦公室物業。

於報告年度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億7,05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億9,440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包括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應付董事款項及應付聯合經營公司其他合作夥伴之款項減以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資本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約為8.6%（二零一七年：約56.6%）。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營運賺取盈利令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權益大幅上升約3億4,31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億3,550萬港元）。

##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之認購協議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完成後發行1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除上文所述者外，自此之後本集團之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100萬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承擔

本集團承擔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物業支付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約達18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20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或然負債

除涉及若干訴訟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 外匯風險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外匯風險（二零一七年：無）。

## 財資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之財資政策。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以及銀行存款。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的信貸風險集中，此乃由於在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中有98%乃來自兩名主要客戶（二零一七年：91%）。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政府部門／機構，因此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本集團的主要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故管理層預計不會因該等銀行違約而蒙受損失。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藉以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銀行獲得足夠承諾貸款以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集團資產押記及銀行融資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約1,1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800萬港元）之銀行存款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

## 僱員及酬薪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83名僱員，包括328名全職僱員及155名臨時工。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達9,2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9,500萬港元）。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表現優異的僱員亦會獲發年終酌情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效力。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包括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諮詢人、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商、客戶、夥伴或合營公司夥伴等之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有助招聘及挽留人才。

## 訴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若干訴訟。基於本集團法律顧問意見，董事認為，資金流出以結算該等索償的可能性極微及／或已投購足夠保單就因該等索償造成的損失(如有)提供保障，因此，該等索償之最終責任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前景

本集團預期，香港公共工程建築市場將競爭激烈。本集團將繼續衡量香港及海外之潛在機遇以實現業務多元化發展。

前瞻未來，本集團將致力加強其現有業務之發展，同時為本公司之股東帶來穩定回報及增長前景。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透明度與問責性對一間上市公司而言甚為重要。因此，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成功業務增長及健全企業文化提供一個至關重要的框架，從而能為本公司相關人士整體帶來裨益。

董事會已採納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務求提高其企業管治標準，遵守日益嚴謹的監管規定以及符合本公司股東與其他相關人士不斷提升的期望。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寬鬆。本公司會定期向其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刊發本集團業績公告前的禁制期內全面禁止買賣本公司的上市證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各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各契約方於報告年度內遵守承諾之情況。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查明，契約方概無違反彼等作出之承諾。

##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與Sigma Epsilon Fund Limited訂立一項協議，據以收購IRC Properties, Inc（「IRC」，為一間在菲律賓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收購、開墾、發展或探索土地、森林、礦材、石油、燃氣及其他資源），代價為280,000,000披索（相當於約42,360,000港元）。相當於IRC股本權益約13.3%。有關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刊發二零一八年年報

本公司之二零一八年年報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該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wanonconstruction.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均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正華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正華先生、張方兵先生、黃華先生及曹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誠光教授、林柏森先生及龔振志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anonconstruction.com](http://www.kwanonconstruction.com)。